

ICS 27.120.20
F69
备案号: 46490-2014

NB

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行业标准

NB/T 20290—2014
代替 EJ/T 628—1999

核电厂安全级连续工作制电动机的鉴定

Qualifying of continuous duty safety class motors for nuclear power plants

2014 - 06 - 29 发布

2014 - 11 - 01 实施

国家能源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.....	1
4 鉴定一般要求.....	2
5 鉴定方法.....	3
6 鉴定大纲.....	4
7 设计基准事件模拟试验.....	9
8 鉴定状态的保持.....	9
9 文档	9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EJ/T 628—1999《核电厂安全级连续工作制电动机的质量鉴定》，与EJ/T 628—1999相比，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了标准名称；
- 修改了第2章中的规范性引用文件（见1999年版的第2章）；
- 增加了部分术语及其定义（见3.1、3.3~3.5、3.7~3.10）；修改了“连续工作制”的术语及其定义（见3.11，1999年版的3.2）；
- 增加了“鉴定寿命的延长”和“状态监测”的要求（见5.2、5.3）；
- 增加了“设计基准事件模拟试验”的要求（见7.1、7.2）；
- 增加了“鉴定维护”的要求（见第8章）；
- 删除了附录A（见1999年版的附录A）。

本标准参考IEEE 334-2006《1E级核电站连续工作电动机鉴定》编制。

本标准由能源行业核电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核工业标准化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核工业标准化研究所、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杜建、常颜芹、焦丽玲、谭伟、章坚青、栾华、王根生。

本标准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EJ/T 628—1992；
- EJ/T 628—1999。